

关于报送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情况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含独立学院）：

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和《关于做好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要求，各高校应通过国内高校或合办赛伙伴征集选送等方式，充分挖掘国际交流合作资源，广泛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参赛。

《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明确，各高校成功邀请 10 个（含）以上国际参赛项目并通过资格审核，教育部将奖励邀请院校 1 个大赛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或职教赛道的总决赛复活名额（名额不累加）。如邀请的国际项目入围总决赛，每入围 5 项，奖励邀请院校 1 个大赛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或职教赛道总决赛复活名额（名额可累加）。复活名额项目入围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或职教赛道总决赛网评，但不能直接获得铜奖。以上奖励项目名额不受各院校入围总决赛网评名额上限限制。未完成邀请任务的院校不享受上述政策，并视情况核减该校“高校集体奖”总分值的 10%。《关于举办“建行杯”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江苏省选拔赛暨第十一届江苏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明

确，各校在完成教育部国际项目邀请任务基础上（各类型高校具体邀请数量要求详见附件 1），超额邀请 10 个（含）国际参赛项目并通过资格审核，奖励 1 个晋级省赛名额；超额邀请 30 个（含）国际参赛项目并通过资格审核，奖励 2 个晋级省赛名额。每校最多奖励 2 个晋级省赛名额。

各高校应以此次国际参赛项目邀请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的国际交流合作，扩大教育对外开放。要对邀请的国际参赛项目的参赛资格、项目信息完备性等进行确认核实，要在前期广泛邀请国际项目参加高教主赛道国际项目比赛基础上，尽快确认汇总拟参加本届大赛的国际参赛项目，并于 6 月 6 日—6 月 8 日 8:30—18:00 期间登陆江苏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https://jsgjc.jse.edu.cn:81>），选择“项目管理”下的“国际参赛项目填报”，在线填报“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情况汇总表”，同时在系统内上传盖有学校公章版本的扫描件。

- 附件：1.关于做好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
2.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情况汇总表

江苏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